

山东京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山东京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2）。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公司复工延迟，销售店面于三月底才完成全面复工，审计机构无法按照预计的审计计划实施审计程序，函证、存货盘点等关键审计程序的执行受到限制，造成审计工作无法按照原定计划顺利进行，因此公司无法按预期披露年报，预计披露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12 日。

截至 2020 年 6 月 9 日，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工作已经完成，年报编制基本完成，为保证年报披露数据的准确性和内容的完整性，公司需进一步进行数据校验和内容审核工作，预计 6 月 12 日完成年报公告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第 4.5.1 条第（三）项的规定，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报或半年报，自期满之

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的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。因此，公司如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转让及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董事会对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的延期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见谅。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京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6 月 9 日